

(上接 C30 版)

疫情影响,公司销售的主要集中于2020年一季度,受到全国停产及跨地区人员流动限制,公司对部分客户的订单延期交付,部分直营店及加盟店闭店或缩短营业时间,造成公司销售情况较去年同期出现较大下滑。2020年3月以来,发行人陆续复工复产,一方面对前期产品进行了交付,延期订单也与客户进行了密切沟通,确定了交付时间点,不存在应履而未履行的合同订单,日常订单及合同履行不存在交付时;另一方面,直营店及加盟店陆续恢复正常营业,正常销售逐步恢复。具体影响如下:

1. 直营店渠道  
受新冠疫情影响,发行人直营店渠道业务开展受到较大影响。直营店渠道店面大多在购物中心及百货商场内,根据疫情防控的统一要求,疫情期间需关闭营业或缩短营业时间,疫情缓和后亦存在对客户流动等诸多限制。同时,黄金珠宝首饰类消费品并非日常必需品,因此直营店渠道销售数量受到一定影响。2020年1-6月,黄金标准金价价格上涨较多,黄金标准金价格的上涨一方面带来整体产品销售价格的提升,另一方面带动了具有投资属性的普通金条产品销售,自复工复产以来发行人直营店渠道金条产品销售情况较好。整体来看,2020年1-6月,发行人直营店渠道营业收入较2019年1-6月同比下降约12%。

2. 银行渠道  
受新冠疫情影响,部分银行网点在2-3月份处于停工状态,各银行贵金属业务受到一定程度限制,无法正常开展各类线下营销活动。自2020年3月份以来,银行渠道销售情况逐渐好转。2020年1-6月,由于黄金标准金价价格上涨较多,以及各银行积极开展线下营销活动,尤其是单价价值较高的黄金产品针对银行高净值客户的销售以及各类金制品取得较好业绩表现,银行渠道整体销售收入较去年同期上升约20%,基本未受疫情影响。

3. 大客户渠道  
一方面,受新冠疫情影响,部分定制业务客户因自身经营面临困难,取消了前期与发行人的定制业务订单;另一方面,疫情期前已经在执行的订单受到发行人自身以及委托加工工厂停产、物流延迟等问题影响导致订单交付延期。2020年1-6月,发行人大客户渠道的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约49%。

4. 电商渠道  
2020年1-6月,黄金标准金价上升较快,黄金产品销售仍处于持续上升阶段,并且具有投资属性的普通金条产品销量增加。此外,疫情期间公司电商渠道积极拓展线上促销,效果较好。2020年1-6月,发行人电商渠道整体销售收入受疫情影响较小,较去年同期上升约17%。

5. 加盟店渠道  
受疫情影响,各加盟店在2020年2月份严格按照各地区疫情防控要求关闭门店或缩短营业时间。随着疫情逐渐得到控制,各加盟店自2月下旬陆续恢复营业。发行人加盟店渠道的主要加盟分布在华东江浙沪及部分华北和华南等疫情管控管理情况较好、复工复产较早的地区,上述地区自4月初以来基本完全恢复至正常经营状态,其余疫情影响严重的地区于4月底基本全面复工。受黄金标准金价持续走高的影响,2020年1-6月加盟店渠道整体收入较去年同期略有下降,下滑幅度约为7%。

(四)半年度业绩实现情况及年度业绩预计  
发行人2020年1-6月盈利情况及2020年度预计盈利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545,408.46	1,744,563.26	-11.42%
净利润	14,088.16	10,296.65	36.82%
扣非净利润	11,872.97	9,135.27	29.97%

(续)

项目	2020年度预计	2019年度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3,300,000.00	3,827,400.60	-13.78%
净利润	42,115.90	45,026.77	-6.45%
扣非净利润	36,706.24	43,762.00	-16.12%

注:上述2020年1-6月财务数据已经审阅,2020年全年预计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020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45,408.46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11.42%,实现净利润14,088.16万元,较去年同期上升36.82%,主要系两方面因素所致,一方面系2020年上半年受黄金价格上涨影响,而向终端消费者具有投资属性的毛利率较高的普通金条产品销售占比上升,导致黄金产品毛利上升;另一方面系2020年上半年发行人收到的政府补助金额较去年同期增长1,419.58万元。由于2020年一季度受疫情影响较严重,公司及公司的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均不同程度受到停工停产、物流迟滞的影响,无法正常开展生产经营业务,导致公司2020年上半年的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同时,由于全球新冠疫情及中美贸易摩擦等经济大环境影响,黄金价格一路走高,导致面向终端消费者的具有投资属性的金条产品销量有所上升,同时由于黄金价格上涨较多且较快,发行人毛利率有所上升,进而净利润上升,因此2020年1-6月发行人净利润较去年同期上升较多,整体业绩实现情况较好。

公司管理层预计,2020年度全年营业收入及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存在一定程度的下滑。基于谨慎的角度预测,由于全球新冠疫情尚未出现明显拐点,世界其他主要国家经济体尚未较好控制住疫情发展态势,同时国内疫情虽已得到控制,但新冠疫情对消费零售市场的冲击尚未完全恢复,下半年仍存在受到冲击的可能,预计各渠道客户及终端消费者的需求会根据疫情影响情况以及经济大环境变化情况进行采购策略和对产品的需求,进而导致全年业绩实现情况受到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公司上述2020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不构成盈利预测或业绩承诺。

(五)发行人管理层的自我评价及依据  
2020年第一季度,由于新冠疫情造成了停工停产及物流停滞,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情况均受到一定的冲击。2020年3月16日复工复产以来,公司积极制定和采取防控措施,并于2020年4月中旬全面复工复产,保证了采购、生产和销售的有序开展。自2020年3月份以来,新冠疫情对于公司及主要客户和供应商的影响正逐步降低。进入2020年4月份,政府的防疫政策已取得明显效果,国内疫情已基本得到控制,公司主要客户和供应商的生产经营情况已经基本恢复正常,公司的采购、生产和销售均已走向正轨。

目前发行人销售渠道已逐步恢复至疫情前状态,受疫情影响,实体店经营受限,发行人加大电商渠道的销售推广,通过多种线上线下活动及宣传弥补线下实体店面的影响,整体经营情况逐渐好转,根据发行人各业务部门对终端销售的市场调研情况,以及与客户沟通下半年采购需求和订单情况,预计2020年下半年可恢复至正常经营状态。

2020年1-3月,政府采取了限制人员流动、延期复工复产、物流优先抗疫情等一系列有力措施,最大程度的切断了病毒的传播途径,防止了新冠疫情在全国范围内的大幅蔓延。截至目前,国内疫情已得到了有效的控制,公司的采购和生产经过了暂时性的停滞或困难也已回归正常状态。2020年1-6月净利润金额也高于上年同期,上半年疫情对公司生产经营的不利影响已基本终结。

但由于此次疫情对各行各业均有着不同程度的影响且仍在全球蔓延,包括中国在内的全球各经济体均面临经济衰退风险,公司部分客户对市场前景的不确定性存在担忧,因此也存在部分订单取消的情况。

(六)发行人的应对措施  
未来随着全球疫情的到来,全球主要经济体生产秩序的有序恢复,公司管理层认为此次疫情对公司及所在行业的影响将逐步减弱,新冠疫情对公司经营的影响是阶段性的,公司具备良好的经营管理能力以及与客户知名客户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能够最大限度的抵御新冠疫情对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不会对全年经营业绩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公司针对此次疫情影响采取的应对措施如下:  
1. 持续抓好疫情常态化防控  
自复工复产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国家疫情防控要求,成立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加强后勤保障和防疫宣传工作。公司建立全覆盖视制度,每日对生产办公现场及车辆消毒和消毒。针对当前订单较为集中的情况,合理制定上岗人员安排,延长白班工作时间,提高生产效率。尽管理受到疫情影响,公司积极及时应对、防控与生产同时推进,加大产品研发力度并加快新品模具的开发,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员工身体状态均保持正常,未出现确诊、疑似或密切接触感染者案例。公司将持续抓好疫情常态化防控,保障员工的身心健康及公司的正常运转。

2. 加强突发情况下的采购管理  
公司主要向上海黄金交易所进行黄金原料采购,自疫情爆发以来,上海黄金交易所的黄金标准金供应出现中断或停滞。委托加工方面,公司将加强与委托加工工厂之间的合作,在主要委托加工工厂之外增加选取后备委托加工工厂,保证加工条件下的产品采购。

3. 拓展销售渠道,加强客户开发和维护  
自疫情爆发以来,公司各业务部门多次通过远程会议的方式就此次疫情对公司销售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和总结。公司在严格落实防控措施、防控监控、防护物资、防护政策及防护统筹等工作的同时,争取各直营店减租、降低佣金及税收返还等优惠政策,开启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宣传销售模式,优化产品结构,加大线上产品营销力度,开展多种渠道促销活动,包括一对一客户服务和网络直播销售等。与此同时,公司积极与各商场、银行网点等洽谈商业活动支持,精准引流,在店面外设立开放临时展柜,主动寻求疫情形势下新的营销方式。

第一章 释义

一、一般释义  
本招股意向书摘要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缩略语和术语具有如下含义:

中金珠宝、本公司、公司、发行人	指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黄金集团	指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本招股意向书、招股意向书、本招股书	指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本招股书
本招股意向书摘要、招股意向书摘要、本招股书摘要、本招股书摘要	指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
A股	指	向境内投资者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
本次发行、本次A股发行、本次公开发行	指	发行人本次面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的不超过18,0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行为
中国黄金集团	指	中国黄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其前身中国黄金集团公司
保荐机构、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德恒律师	指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机构	指	北京中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民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中金珠宝江苏	指	江苏黄金有限公司
中金珠宝天津	指	上海黄金珠宝有限公司
中金珠宝浙江	指	中国黄金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中金珠宝深圳	指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深圳)有限公司
中金珠宝昆明	指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昆明)有限公司
中原制品	指	中国黄金集团三门峡中原金银制品有限公司

中金珠宝四川	指	四川中金珠宝有限公司
中金珠宝北京	指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北京)有限公司
中金珠宝天津	指	中金珠宝(天津)有限公司
中金珠宝青岛	指	中金珠宝(青岛)有限公司
共创时尚	指	共创(深圳)时尚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由发行人、原子公司深圳共创银饰品牌发展有限公司更名形成)
中金珠宝三亚	指	中金珠宝(三亚)有限公司
中金珠宝深圳	指	中金珠宝(深圳)有限公司
中金珠宝辽宁	指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辽宁)有限公司
上海金店	指	上海黄金珠宝交易中心
彩凤金鑫	指	北京彩凤金鑫商贸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中证投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金黄金	指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宿迁通邦	指	宿迁通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嘉兴融动	指	嘉兴融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冀荣投资	指	宁波翰山保税港区冀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领创壹号	指	西藏领创壹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华壹号	指	霍尔果斯信华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绿通壹号	指	西藏绿通壹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黄金君融	指	北京黄金君融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黄金东创	指	北京黄金东创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黄金玮业	指	北京黄金玮业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建信投资	指	北京建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明睿七号	指	广州明睿七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黄金科技	指	北京市黄金科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华夏资源	指	无锡华夏资源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金刚国际	指	金刚山(北京)国际有限公司
西邦国际	指	北京西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东聚集团	指	JD.com, Inc (纳斯达克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最近三年一期	指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上半年

二、行业专业释义

黄金租赁	指	向银行借入黄金原料组织生产,即按照一定的租利率支付租金,当租赁到期后,通过向上海黄金交易所购入同等数量的黄金实物归还银行
黄金T+D	指	上海黄金交易所的延期交易品种,以保证金交易方式进行交易,客户可以选择双向交易且双向交割,也可以延期交割,同时引入延期补拨黄金机制,从而形成类似于的一种现货交易模式
K金	指	在金中加入A、B、C、D、E、F、G、H、I、J、K、L、M、N、O、P、Q、R、S、T、U、V、W、X、Y、Z等元素,国家标准GB11887-89规定,每克K金含金量为4.666%
委托加工	指	发行人委托黄金制品生产厂商按公司要求加工生产贵金属制品的生产组织模式
黄金饰品	指	以黄金为主要原料制作的饰品,目前市场上销售的黄金饰品主要分为足金和K金等类型
铂金饰品	指	以铂金为主要原料制作的饰品
黄金标准金、标准金	指	上海黄金交易所现货Au99.95、Au99.99

特别说明:本招股书摘要中所列出的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与招股意向书所列示的相关单项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第二章 本次发行概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股数	本次发行股数不低于发行后总股本的10%,发行股数不超过18,000.00万股,本次发行以净发行股数为准
每股发行价格	【】元
发行市盈率	【】倍(按发行后每股收益为基础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按2019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3.23元(按发行前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除以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按本次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其中,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按截至2020年6月30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和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计算)
发行市净率	【】倍(按发行后每股净资产为基础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特定对象配售与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按市值申购定价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承销方式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投资者
限售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7,233.95万元,其中主要包括承销及保荐费4,528.30万元,审计及验资费915.09万元,律师费627.36元,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537.4万元,发行手续费等其他费用115.64万元(上述费用均为不含增值税费用)

第三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hina National Gold Jewelry Co., Ltd.  
注册资本:15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雄伟  
成立日期:2010年12月16日  
住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景园北街2号49号楼305室  
邮政编码:100176  
联系电话:010-84115629  
联系号码:010-84115629  
互联网网址: http://www.cmau99999.com  
电子信箱:zqb@chna99999.com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股份公司设立  
(一)设立方式  
公司是中金珠宝有限公司截至2017年9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有关中金珠宝有限公司的设立等情况参见“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一)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2017年12月21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专项审计报告》(瑞华专审字[2017]01500328号),截至2017年9月30日,中金珠宝有限公司净资产为3,458,703,403.41元。

2017年12月28日,中同华评估出具《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制涉及的净资产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同华评字[2017]第1262号),截至2017年9月30日,中金珠宝有限公司净资产为人民币4,777,000,000.00元。该评估结果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取得《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2018006)号。

2018年3月7日,中金珠宝有限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议案》和《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负责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中金珠宝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议案》及《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负责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相关事宜的议案》。

2018年3月9日,中金珠宝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共同签署了《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

2018年3月16日,中国黄金集团下发《关于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批复》(中企管函[2018]69号),原则同意中金珠宝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方案。

2018年5月25日,国务院国资委下发《关于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筹)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8]280号),原则同意中金珠宝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筹)的国有股权管理方案,并同意根据《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专项审计报告》(瑞华专审字[2017]01500328号)以截至2017年9月30日的净资产1,043,337.16的比例折为股份公司股本,折股后股份公司总股本为150,000.00万股。

2018年5月28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筹)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8]01500002号),截至2018年5月28日,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筹)之全体发起人以其拥有所有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3,458,703,403.41元作为出资,其中人民币1,500,000,000.00元折合为股本,折合股数为1,5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缴纳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00,000.00元,折股后的净资产余额人民币1,958,703,403.41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8年6月14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报告的议案》。

2018年6月26日,公司完成了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中金珠宝设立时,公司发起人及持股比例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中国黄金集团(SS)	646,050,000	43.07
2	彩凤金鑫	147,150,000	9.81
3	中证投	104,700,000	6.98
4	中金黄金(SS)	98,700,000	6.58
5	宿迁通邦	75,150,000	5.01
6	嘉兴融动	59,100,000	3.94
7	冀荣投资	59,100,000	3.94
8	领创壹号	43,350,000	2.89
9	信华壹号	42,450,000	2.83
10	绿通壹号	41,400,000	2.76
11	黄金君融	33,150,000	2.21
12	黄金东创	29,850,000	1.99
13	黄金玮业	27,000,000	1.80
14	建信投资	26,850,000	1.79
15	明睿七号	26,850,000	1.79
16	黄金科技(SS)	23,100,000	1.54
17	华夏资源	16,050,000	1.07
合计		1,500,000,000	100.00

注:SS为State-owned Shareholder的缩写,即国有股东。

(二)发起人情况  
公司发起人为中国黄金集团、中金黄金等17家股东,详情参见本章节“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三)发行人改制设立之前,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从事的主要业务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发起人为中国黄金集团、中金黄金、彩凤金鑫、中信证券投资、宿迁通邦。

中国黄金集团是我国黄金行业中唯一一家中央企业,组建于2003年初,前身是成立于1979年的中国黄金总公司。中国黄金集团主要从事金、银、铜等有色金属的勘探设计、资源开发、产品生产及工程总承包等业务,是集地质勘探、矿山开采、选冶、矿产品精深加工、销售、科研开发及工程设计与建设于一体的综合性大型矿业公司。

中金黄金是A股上市公司(600489.SH),控股股东为中国黄金集团,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中金黄金生产高纯金、标准金、电解银、电解铜和硫酸等多种产品,是集黄金采、选、冶、综合配套能力的大型黄金企业。

彩凤金鑫在中金珠宝发起设立前未实际开展业务,主要资产为其持有的发行人的股权。彩凤金鑫主要是由中金珠宝省级加盟商组建的产业投资合伙

平台。

中信证券投资是中信证券的全资子公司,作为中信证券自有资金股权投资平台,投资项目广泛涉及国内和国际业务,包括信息通信、消费升级、先进制造、医疗健康、金融环保物流、综合等在内的六大行业。

宿迁通邦是JD.com, Inc.(纳斯达克上市公司)的对外投资平台,主要业务为对外投资投资,主要资产为对外投资持有的股权。

(四)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系由中金珠宝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继承了中金珠宝有限的全部资产和业务,该等主要资产包括经营所需的货币资金、房屋及建筑物、生产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经营性资产以及子公司的股权等。

公司主要从事“中国黄金”品牌黄金珠宝产品设计、生产、销售、品牌运营。整体变更设立前后,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发生变化,具体情况详见招股意向书“第六章 业务和技术”之“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变化情况”。

(五)发行人成立之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从事的主要业务  
在公司成立之后,主要发起人中国黄金集团、中金黄金、彩凤金鑫、中信证券投资、宿迁通邦拥有的主要资产和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六)改制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改制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以及原企业和发行人业务流程之间的联系  
公司系由中金珠宝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变更前后的业务流程未发生重大变化,具体情况详见招股意向书“第六章 业务和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七)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在生产经营方面,公司拥有完整的产供销体系,自成立以来始终能够保持业务独立运营。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发起人中国黄金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京东存在少量关联交易,具体情况详见招股意向书“第七章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八)发行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公司系由中金珠宝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继承了中金珠宝有限的全部资产和债权债务。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已完成商标、专利等主要资产的权属人名变更手续,具体情况详见招股意向书“第六章 业务和技术”之“五、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三、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一)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 2010年设立  
2010年9月13日,中国黄金集团出具总经理办公会议纪要,同意设立中金珠宝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1日,中国黄金集团签署《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有限公司章程》,决定出资2亿元设立中金珠宝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14日,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中勤验字[2010]12048),验证公司注册资本2亿元已全部到位。

2010年12月16日,中金珠宝有限公司工商登记并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中金珠宝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中国黄金集团	20,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0	100.00

2. 2013年第一次增资

2013年5月20日,中国黄金集团出具《关于向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决定》,同意以其持有的中金珠宝上海、中金珠宝江苏及中金珠宝北京100%的股权及中金珠宝营销46.71%的股权对中金珠宝有限公司增资,并同意中金黄金、金刚山、西邦国际以其合计持有中金珠宝营销53.29%的股权对中金珠宝有限公司增资,黄金科技以现金及专利对中金珠宝有限公司增资。增资价格依据为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评估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

2013年9月23日,中金珠宝有限与中国黄金集团、中金黄金、金刚山、西邦国际及黄金科技签订了《关于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

2013年10月20日,中金珠宝有限全体新老股东召开了公司股东会,同意新增中金黄金、金刚山、西邦国际和黄金科技成为中金珠宝有限公司股东,中金珠宝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至45,916.27万元并相应修改《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有限公司章程》。

2013年12月3日,北京信发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信发验字[2013]2016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3年12月3日,本次增资的新增注册资本已到位。2019年4月18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复核报告》(瑞华核字[2019]01500018号),验证北京信发会计师事务所于2013年12月3日出具的信发验字[2013]2016号《验资报告》记载的公司增资时的出资情况与公司实际出资情况相符。

本次增资后,中金珠宝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中国黄金集团	33,134.26	72.16
2	彩凤金鑫	5,066.79	11.03
3	中证投	4,351.04	9.48
4	西邦国际	2,175.52	4.74
5	黄金科技	1,188.66	2.59
合计		45,916.27	100.00

3. 2014年第二次增资

2014年12月15日,中国黄金集团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原则同意中金珠宝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40,000.00万元。

2014年12月15日,中金珠宝有限公司召开2014年第一次股东会,同意由全体股东按照出资比例以货币方式对中金珠宝有限公司增资40,000.00万元,中金珠宝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至85,916.27万元,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4年12月26日,中金珠宝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2019年3月10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9]01500004号),验证截至2014年12月22日,中金珠宝有限公司已经收到中国黄金集团、中金黄金、金刚山、西邦国际、黄金科技增资的新增注册资本共计人民币40,000.00万元。本次增资后,中金珠宝有限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中国黄金集团	61,998.26	72.16
2	中金黄金	9,478.79	11.03
3	金刚山	8,143.04	9.48
4	西邦国际	4,071.52	4.74
5	黄金科技	2,224.66	2.59
合计		85,916.27	100.00

4. 2017年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7年8月1日,中金珠宝有限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9.48%股权转让的议案》,同意金刚山将其持有中金珠宝有限4.84%的股权让与领创壹号,将其所持有的中金珠宝有限4.64%的股权让与嘉兴融动,其他股东放弃对该让与股权的优先购买权。股权转让价格以中联评估出具的中联评字[2016]第1142号中确定的评估值332,982.57万元为依据,金刚山转让让与领创壹号的交易金额为16,116.36元,转让给绿通壹号的交易金额为15,450.39万元。

2017年8月23日,金刚山分别与领创壹号、绿通壹号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金刚山将其持有中金珠宝有限4.84%的股权让与领创壹号,4.64%的股权让与绿通壹号。

2017年10月31日,中金珠宝有限公司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备案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中金珠宝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中国黄金集团	61,998.26	72.16
2	中金黄金	9,478.79	11.03
3	领创壹号	4,158.35	4.84
4	西邦国际	4,071.52	4.74
5	绿通壹号	3,984.6	